國立臺灣海洋大學115學年度第1學期日間學制博士、碩士班新生註冊通知（稿）

歡迎您加入本校的行列，請依說明於9月4日（五）前完成線上註冊手續。詳細【新生入學須知手冊】請至本校首頁「在校生」→「行政資訊」→「新生專區」下載。

新生須知

一、查填個人基本資料

※請於**115年7月7日至8月13日**至本校教學務系統(https://ais.ntou.edu.tw)登錄個人基本資料，請詳實登載。

※個人基本資料將作為學籍查驗、各式通知、學生證製作之用，請確實填寫，並請於**8月13日前**填妥。**如未查填或查驗有誤，將無法製發學生證。**

二、新生開學典禮

時間：**9月4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：10～11：50**。

地點：育樂館。

三、健康檢查

1. 入學新生依教育部「學校衛生法」規定進行健康檢查。
2. 校內受檢：請先完成「線上」填寫基本資料與生活型態評估調查，健檢自付新臺幣600元，受檢時段請參閱學務處衛保組「健康檢查」網頁。健檢當日如遇不可抗之外力因素，則另公告改期辦理。
   (1) 檢查時間：115年9月5日(星期六) 08:00-11:00，13:00-16:00，依系所受檢時段於本校育樂館報到。
   (2) 無法於檢查當日受檢者，可於115年9月12日(六) 08:00~11:00，於本校學生活動中心三樓展演廳辦理補檢。
   (3) 依「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」，應於期限內完成健康檢查並將檢查報告繳交至衛保組，始得領取學生證。
3. 校外受檢：請持本校「學生健康紀錄表」至健康檢查合格醫療院所受檢，並先完成「線上」填寫基本資料與生活型態評估調查，檢查報告請於開學後2週內(115年9月21日前)送交/寄送本校衛保組，若有疑問洽詢學務處衛保組(分機1073)。

四、辦理註冊

線上註冊辦理時間：**115年8月31日至9月3日**。

請至本校教學務系統(https://ais.ntou.edu.tw)／學生基本資料維護作業／新生線上註冊，辦理註冊程序，應注意事項如下：

（一）**學務處衛生保健組－健康檢查**：完成體檢程序。

（二）**學務處校安中心**－請至教學務系統/學生兵役管理/維護兵役資料→選填個人正確兵役身分，並上傳兵役相關附件 （女生免）。若有疑問請洽學務處校安中心，電話：(02) 2462-

2192 轉分機 1051。

（三）**繳費查驗**：

1、**總務處出納組**：學雜費繳費單請至第一銀行學雜費繳費系統自行列印繳費，繳費單列印及查詢網頁：第一銀行學雜費繳費系統 https://eschool.firstbank.com.tw 或本校網站:https://www.ntou.edu.tw/首頁/宣導網站「學雜費列印專區」或本校行政單位總務處出納組網站，點選第一銀行第 e 學雜費入口網系統或逕赴出納組列印繳費單繳款；登入第一學雜費平台身分驗證碼共計 6 碼為出生西元年之後 2 碼+月(2 碼)+日(2 碼)。第一銀行、ATM、信用卡、超商繳費期限至 115 年 9 月 2 日止。若使用**超商**繳費者，於 8 月 25 日(含)之後繳費，請**上傳**繳費收據至線上註冊系統查驗，若使用**信用卡**繳費者，於 8 月 28 日(含)之後繳費，請**上傳**繳費收據至線上註冊系統查驗。若有疑問請洽總務處出納組，電話：(02) 2462-2192 轉分機 1149 或 2106。

2、**學務處生活輔導組**：符合減免或申請就學貸款同學，**請先行完成辦理減免或就貸手續**。減免及就學貸款訊息，請參閱**【新生入學須知手冊】**說明。若有疑問請洽學務處生活輔導組，電話：(02) 2462-2192 轉分機 1063~1065。

（四）**教務處註冊課務組－註冊登記**：**請上傳身分證正、反面電子檔**，註冊課務組核對各項資料確認無誤後，完成註冊，學生證於開學後交由系所辦公室統一核發。若教學務系統學籍資料查驗有誤、上傳資料模糊者，則無法完成註冊。

教務處註冊課務組，電話：(02) 2462-2192 轉分機 1016。

五、選課

（一）課程表及選課須知可於本校網頁首頁「在校生-課程資訊-課程資訊」查詢類選課須知、課程授課時間表、必修科目表、電腦選課操作說明等資訊。**各系所開設詳細選課資訊請洽詢各就讀系所**。

（二）**新生選課時間：115 年 9 月 3 日至 9 月 11 日。**

六、辦理保留入學資格或休學

（一）**【保留入學資格辦理】**如因病須長期休養、懷孕、生產（附健保局特約區域醫院以上出具之證明書），因經濟因素（附鄉鎮市公所開立低收入戶證明書），或特殊原因（如：服役中）不克入學，依規定可申請保留入學資格一年（服兵役者保留入學資格至退伍）。惟須於 115 年 8 月 13 日前寄回新生保留入學資格申請書（請參閱【新生入學須知手冊】第 8 頁說明辦理。本校將於 115 年 8 月 25 日前寄發審核結果通知，經審核合於規定者，不需繳費與註冊。

（二）**【休學辦理】-請先完成線上註冊**

非上述原因欲申請休學者（須經家長同意為宜），依規定可申請休學至多二年。請至教學務系統完成新生基本資料輸入，並完成線上註冊資料上傳後(無須繳費)，再至「教學務系統→休/退/復學作業」線上申請，列印出「新生休學申請書」簽名後，於 **115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3 日依申請單程序辦理**。

擬：
奉核，擬公告本校電子公布欄，另提供電子郵件予各系所，於研究生報到時轉發學生知悉。